

第十章

新发展格局下的高水平开放

经济全球化时代，内外循环水乳交融，你中有我，我中有你。国内外环境的深刻变化既带来一系列新机遇，也带来一系列新挑战，危和机并存。只有推动高水平对外开放，才能顺应时代大势，赢得发展主动。中国越发展就越开放，中国开放的大门只会越开越大，推动高水平开放是构建新发展格局的必然选择。

一 过去十年中国对外开放取得历史性成就

十年来（2012—2021年），中国始终坚持对外开放基本国策，实施更加积极主动的开放战略，推动形成全面开放新格局，开放事业实现历史性跨越，发生历史性变革，取得举世瞩目的辉煌成就。推进贸易高质量发展，坚持“引进来”和“走出去”相结合，推动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加快构建高标准自贸区网络，参与全球经济治理能力不断提高，成为世界经济增长的主要稳定器和动力源。

（一）贸易大国地位更加稳固

十年来，中国加快推进外贸高质量发展，实现外贸规模和效益持续提升，中国在全球产业链、供应链中格局的地位稳固，为国民经济发展和世界经济复苏发挥了重要作用。

一是货物和服务贸易总额跃居全球首位。2012—2021年，中国货物和服务贸易总额由4.35万亿美元增至6.87万亿美元，占全球比重由9.4%升至12.2%，排名由全球第二位升至首位。其中，中国货物贸易进出口额由3.87万亿美元增至6.05万亿美

元，自2017年以来连续五年保持世界货物贸易第一大国的地位；服务贸易进出口额由0.48万亿美元增至0.82万亿美元，在全球排名由第三位升至第二位（图1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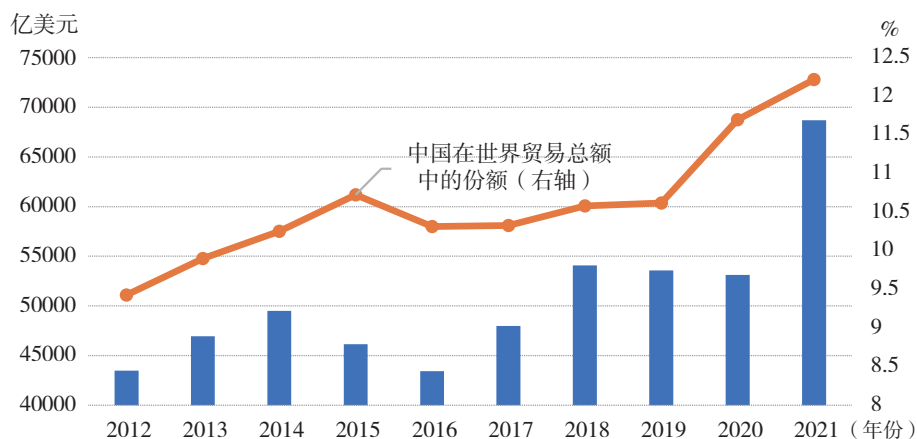


图10.1 中国货物和服务贸易总额及其占世界比重，2012-2021年

资料来源：WTO。

二是货物贸易高质量发展成效显著。国内区域布局更加优化，2021年中西部地区在出口中的占比较2012年提高5.9个百分点；商品结构不断优化，汽车、船舶等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产品逐步成为新增长点（见图10.2）；贸易创新发展成效明显，跨境电商等贸易新业态新模式不断涌现；市场多元化取得积极成效，积极拓展亚洲、拉美、非洲等新兴市场，与26个国家和地区签署了19个自贸协定；外贸经营主体更有活力，经营主体家数增长了1.7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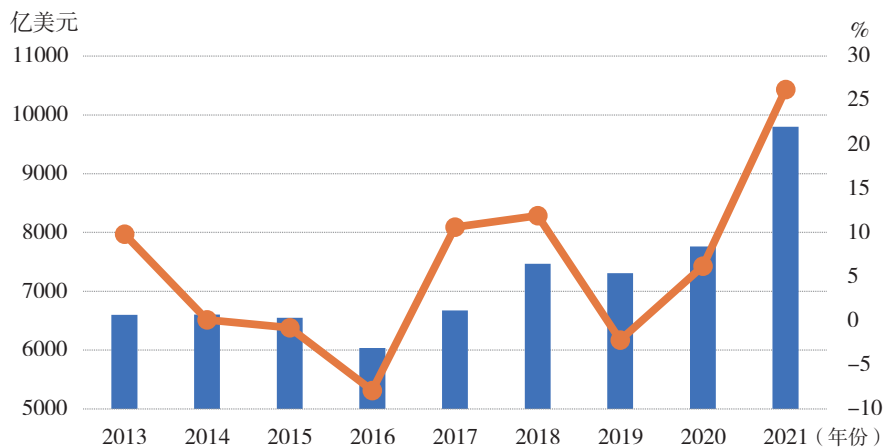


图10.2 中国高新技术产品出口额及其增长率，2013-2021年

资料来源：中国商务部。

三是服务贸易创新发展成效显著。十年来，中国服务贸易进出口规模明显提升，服务贸易结构加快优化，尤其是以知识产权服务、电信计算机和信息服务等为代表的知识密集型服务业加快发展。2021年，中国知识密集型服务进出口23258.9亿元，占服务贸易比重为43.9%。其中，中国知识产权服务进出口额十年来增长了1.5倍，知识产权服务进口额由2012年的177.5亿美元增至2021年的376.3亿美元；知识产权服务出口额由2012年的10.4亿美元增至2020年的88.8亿美元。详情见图1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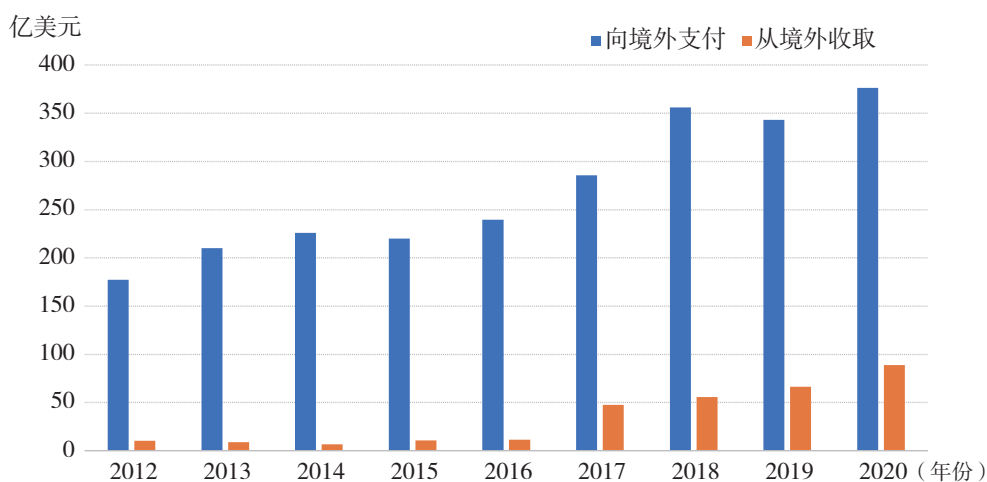


图10.3 中国知识产权使用费跨境收支，2012-2020年

资料来源：WTO。

（二）双向投资水平显著提升

十年来，中国双向投资稳步增长，利用外资水平和对外直接投资发展水平不断提升，实现利用外资和对外直接投资的总体平衡，从以“引进来”为主转变为“引进来”和“走出去”并重，积极参与全球产业链布局 and 资源配置。

一是双向投资规模稳居世界前列。十年来，中国全面落实外商投资企业国民待遇，努力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营商环境，利用外资水平持续提升，自2017年以来连续5年位居全球第二，2021年较2012年增长56.6%。不断加快走出去步伐，持续增强企业国际化经营能力，推动对外投资合作稳步发展，4万多家对外投资企业遍布全球189个国家（地区），呈现稳步发展态势。详情见图1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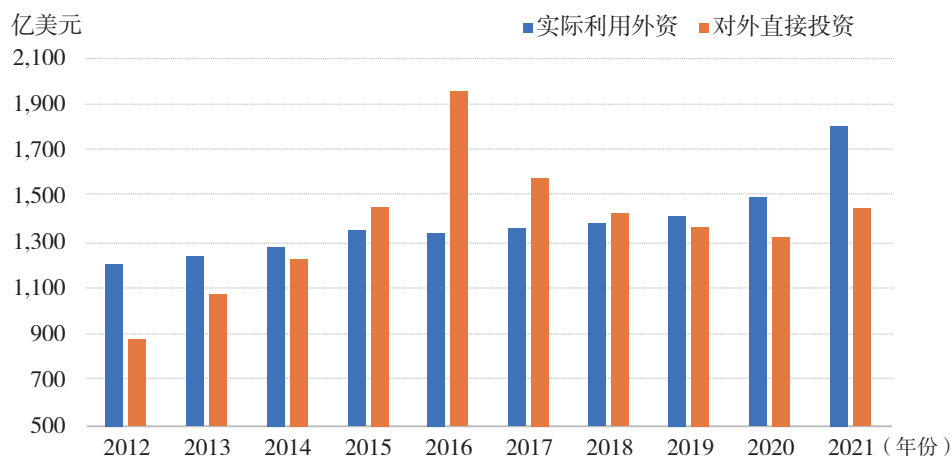


图10.4 中国实际利用外资和对外直接投资，2012-2021年

资料来源：UNCTAD。

二是实际使用外资取得重要成果。十年来，中国利用外资由制造业向服务业不断拓展，向高新技术产业不断集聚。2021年，高技术产业实际使用外资占总额的比重达到29%，较2012年的12.8%翻了一番多；服务业实际使用外商直接投资同比增长17.7%，占比达79.7%。在制造业、采矿业、农业、金融业等领域推出了一系列重大开放措施，吸引更多外资企业来华经营。外商投资法律体系进一步完善，外商投资环境明显改善，外资企业公平竞争待遇得到充分保障。2016-2021年中国高技术产业实际利用外资情况，如图10.5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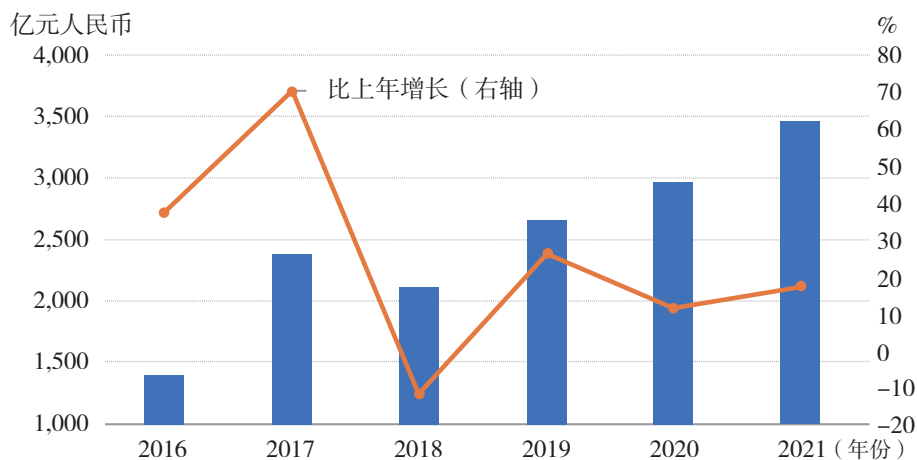


图10.5 中国高技术产业实际使用外资，2016-2021年

资料来源：中国商务部。

三是对外投资健康有序发展。2012—2016年，中国对外直接投资快速增长，2016年超过1700亿美元。2017年以来，对外投资平稳发展，绿色发展、数字经济、蓝色经济领域国际合作快速发展，新型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日渐增多，合作领域不断拓展。对外承包工程转型步伐加快，业务范围从传统土建施工向设计、咨询、融资、运营等全产业链延伸，建营、投建营一体化项目增多，第三方市场合作取得积极进展。境外经贸合作区提质升级，截至2021年末，纳入商务部统计的境外经贸合作区累计投资507亿美元，产业集聚效应显现，埃及苏伊士经贸合作区、柬埔寨西港经济特区等一批境外经贸合作区效果好、辐射效应明显。

（三）开放型经济新体制不断完善

十年来，中国加快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开放的大门越开越大，对外开放范围、领域、层次不断拓展，从沿海开放到内陆沿边开放，从制造领域开放到服务领域开放，从推动商品和要素流动型开放到更加注重规则等制度型开放，全方位对外开放迈上新台阶。

一是区域开放布局逐步优化。十年来，中国加快构建“陆海内外联动、东西双向互济”的开放新格局。广东省、上海市、江苏省、浙江省等省市外商投资和对外贸易保持全国领先地位，东部沿海地区持续发挥开放引领作用；陕西西咸新区、贵州贵安新区等10个国家级新区相继获批成立，内陆开放高地建设进展明显；中欧班列实现常态化、规模化运行，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加快推进，带动中西部地区对外开放不断扩大；边境（跨境）经济合作区、沿边重点开发开放试验区稳步发展，沿边开放新支点建设成效初显。2012—2021年，中国中西部地区的进出口占比由11.1%提升到17.7%。2021年，中部和西部地区实际使用外商直接投资增速分别为20.5%和14.2%，成为吸引外资的重要区域。

二是制度型开放步伐加快。2013年，中国推出自贸试验区第一张外资准入负面清单，2017年推广至全国。2017—2021年，经过连续五年缩减，全国版和自贸试验区版负面清单特别管理措施条目分别缩减至31条和27条。其中，2021年自贸试验区负面清单实现制造业条目清零。2021年，在海南自贸港推出全国第

一张跨境服务贸易负面清单，实现跨境服务贸易管理模式的重大变革。2020年，中国实施新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确定了外商投资促进、保护、管理的基本制度；连续三年清理与外商投资法不符的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对外开放水平大幅提升，制度型开放水平不断提高。

三是自贸试验区、自由贸易港建设扎实推进。2013年，中国在上海设立了第一个自贸试验区，截至2021年共设立了21个自贸试验区，形成了覆盖东西南北中的改革开放创新格局，探索了一批突破性、引领性改革和高水平开放举措，在国家层面累计复制推广278项制度创新成果，形成了改革红利共享、开放成果普惠的局面，充分发挥了改革开放试验田作用。2021年，自贸试验区以不到中国千分之四的国土面积，实现了中国17.3%的进出口和18.5%的利用外资。2020年，《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印发，海南自贸港建设顺利开局，蓬勃展开。

（四）国际经贸合作成果丰硕

十年来，中国对外开放不断发展，助力全球贸易和投资复苏，成为世界经济增长的最大引擎。在向全球市场提供物美价廉商品和服务的同时，也为各国提供了更为广阔的发展机遇和更多国际公共产品，不仅是“世界工厂”，也是“世界市场”和全球经济治理的重要参与者和贡献者。

一是共建“一带一路”走深走实。“一带一路”建设从“大写意”到“工笔画”，影响力不断扩大，成为当今世界深受欢迎的国际公共产品和国际合作平台。2013—2021年，中国与沿线国家货物贸易额累计11万亿美元，中国对沿线国家直接投资累计1613亿美元。在沿线国家承包工程合同额和营业额累计分别为1.08万亿美元和7286亿美元。中国企业在24个沿线国家建设79个境外经贸合作区，累计投资430.8亿美元，为当地创造了34.6万个就业岗位。中欧班列累计开行超过5万列，通达欧洲23个国家、180多个城市。一批“小而美”的农业、医疗、减贫项目相继落地，给沿线国家民众带来了实实在在的获得感。互联互通关系不断深化，交流合作机制不断完善。

二是自贸“朋友圈”越来越大。十年间，中国对外签署的自贸协定数由10个增长到19个，增长了近1倍。同时，中国和自贸伙伴的贸易额占到中国全部贸易额的比重由17%增长到2021年的35%。2022年1月1日，RCEP正式生效实施，这意味着全球人口最多、经贸规模最大的自贸区正式落地。此外，中国积极推进加入《全面与进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CPTPP）和《数字经济伙伴关系协定》（DEPA），向高标准自贸协定的目标迈出了新步伐。

三是参与全球经济治理能力不断提高。提出共商共建共享的全球治理观，推动建设开放型世界经济，构建以合作共赢为核心的新型国际关系，打造人类命运共同体。坚定维护多边贸易体制，积极参与世贸组织改革。通过二十国集团峰会、金砖国家领导人会晤等平台，倡导将发展问题置于全球宏观政策框架，提出全球经济治理的共同目标，推动形成新型国际发展合作理念和方式，为完善全球经济治理贡献了中国方案和中国智慧。

二 高水平开放是新发展格局的应有之义

构建新发展格局，是在新的历史形势下，中国着力提高经济发展水平、塑造国际合作和竞争新优势的战略选择。经济全球化时代，内循环牵引外循环，外循环促进内循环，两个循环相互促进，就像一个横“8”字，在更高开放水平上形成良性循环。

（一）推动高水平开放是构建新发展格局的必由之路

新发展格局不是封闭的国内循环，而是更加开放的国内国际双循环。高水平开放与新发展格局并行不悖、相辅相成。

一是有利于畅通国内大循环。构建新发展格局的关键在于经济循环的畅通无阻，尤其是国内大循环的有效畅通。必须加快提升供给体系的创新力，增强供给体系的韧性，使有效供给穿透经济循环的堵点、消除瓶颈制约，实现经济在高水平上的动态平衡。从这一角度看，高水平开放既可以引入优质生产要素

和短缺资源，弥补国内生产所需，又能通过规制规则等对接改善国内生产要素配置水平，提升供给体系效率和水平，为畅通国内大循环提供有效动力。

二是有利于促进国内国际双循环。新发展格局是开放的国内国际双循环，不是封闭的国内单循环。构建新发展格局，需要在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的同时，更好发挥开放的作用，推动形成以国内大循环牵引国际大循环、以国际大循环促进国内大循环的良好局面。因而，必须通过高水平开放为国内国际双循环联动发展开辟道路，一方面，推动更多中国优质商品和服务等“走出去”，稳定和促进国际大循环；另一方面，将更多商品、服务、资金、技术等“引进来”，提升国内大循环的效率和水平。从而推动国内国际在市场相通、产业相融、创新相促、规则相联等方面实现良性循环。

（二）新发展格局下的高水平开放具有新的内涵特征

当前，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对扩大开放提出新的更高要求。在新发展格局背景下，高水平对外开放在开放机制、开放优势、开放领域、开放动力等方面呈现出新特点、新转变。

一是开放机制由要素流动型开放向制度型开放转变。改革开放40余年，中国通过商品和要素流动型开放，不断发展开放型经济。随着对外合作的深度由简单的扩大贸易向多元化转变，对外合作广度由“引进来”和“走出去”并重提升到构建多维度、全方位的对外合作网络，商品和要素流动型对外开放模式已经无法满足深化国际合作的需求，这就要求从根本上转变对外开放理念，推动中国开放型经济体制和世界现行体制、未来理想化体制相互包容和融合。构建新发展格局，要求更加有效地在供给侧面向全球集聚高素质人才、先进技术等高端生产要素，并有效提升其在国内的配置效率，从而逐步优化国内大循环；也要求面向世界高端需求优化供给结构，从而推动供需向更高层次平衡跃升，而制度型开放正是国内大循环和国际循环之间互促发展的关键所在。实施制度型开放，最终目标是打破国内循环体系和国际循环体系之间所存在各种不合理的、人为设置的藩篱和壁垒，使得境内外的微观主体可以自由在国内循环和国

际循环之间变换组合。只有在相关制度壁垒显著减弱的情况下，国际循环中的优质要素才能够顺利进入国内大循环，国际循环对国内大循环全要素生产率的正向溢出效应才能够充分实现，最终引导国内大循环向更高层次跃升。这就迫切要求中国深化规则、标准等制度型开放，构建有利于集聚全球要素、引领全球经贸规则升级的规则体系。

专栏 10-1 制度型开放的特征

2018年底召开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提出，推动由商品和要素流动型开放向规则等制度型开放转变，这是中央首次提出“制度型开放”。习近平主席在《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 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的说明中指出“相比过去，新时代改革开放具有许多新的内涵和特点，其中很重要的一点就是制度建设分量更重，改革更多面对的是深层次体制机制问题，对改革顶层设计的要求更高，对改革的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要求更强，相应地建章立制、构建体系的任务更重。”这标志着中国对外开放进一步向制度层面纵深推进，进入了以制度型开放为主的新阶段。制度型开放主要有以下特征。

第一，遵循市场经济规则。在建设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目标框架下，将市场经济的一些基本规则始终作为涉外经济体制改革所应遵循的原则，包括法治经济、公平竞争、市场调节与宏观调控相结合等。在开放条件下，还要遵循并参与协调国际利益的各种规则与惯例。

第二，为开放型经济发展提供制度保障。制度型开放本质上是要为开放型经济创建一个制度环境。制度型开放是健全法治经济的必由之路，要推动市场运行和市场活动的规则不断健全，依靠法律法规推动经济发展，从行政管理向法律、法规管理转变。要从资源配置机制、市场经济环境、经济运行管理方式、国际宏观经济政策协调机制、政府管理职能、推动国际经济治理结构完善等方面，按照国际化、法治化、市场化的要求，对标国际高标准投

资和贸易规则，构建起一个公平开放、竞争有序的制度体系。

第三，具有明显的阶段性，与开放型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中国的开放型经济具有明显的阶段性特征，与之相对应，不同阶段的体制改革内容及所遵循的规则重点也各有侧重。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前的制度型开放契合了国内改革从计划经济体制到计划经济体制主导发挥市场调节作用再到市场主导的进程，也适应了中国从局部试点开放到全面主动融入全球经济的需要。以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并将“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经济体制改革的重点内容，这不仅适应了中国开放型经济由大变强的发展进程，有助于提升中国在全球规则体系中的地位和作用，也与新时期加快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一脉相承。

二是开放优势由要素供给优势向市场环境优势转变。改革开放以来，中国抓住了国际产业转移带来的战略机遇，依托低成本劳动、土地等要素，吸引发达国家跨国公司资本和技术的流入，构建了“两头在外、大进大出”的开放模式。当前，在国际市场形势和中国比较优势变化的条件下，原有的开放模式难以持续，中国应当充分发挥市场规模和环境优势，依托国内大循环吸引全球商品和资源要素，打造中国新的国际合作和竞争优势。在新发展格局的背景下，通过不断提高要素供给质量、发挥市场规模优势，优化国际营商环境，培育出新比较优势，实现高水平对外开放。一方面，中国统一大市场的建设，有利于提升本土市场规模优势，通过内需扩大引致创新，从而培育出更高质量的生产要素。同时，也能吸引全球优质生产要素推动产业链供应链向更高水平发展，以更大优势融入国际市场和国际循环，提升和改善国际分工地位。另一方面，国内市场规模和开放程度不断扩大，将推动国内国际双循环互促发展，更好地利用两个市场、两种资源，培育出参与全球要素分工的新的市场环境优势，更好地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

三是开放领域由以制造业开放为主向服务业高水平双向开放转变。改革开放后，中国以制造业开放为主，有效提升制造业发展活力，成为全球第一制造

业大国。当前，中国的服务业与发达国家相比有较大差距，为进一步扩大开放，迫切需要中国对外开放从以制造业开放为主向和服务业开放并重转变。新发展格局下的开放是双向开放，既要对外开放，同时也要对内开放。这就意味着服务业对外开放要大幅放宽服务业准入限制，推进金融、教育、文化、医疗等服务业领域有序开放，放开育幼养老、建筑设计、会计审计、商贸物流、电子商务等服务业领域外资准入限制，实现国内国际双循环互促发展。也要注重服务领域对内开放，坚持竞争中性原则，实行统一的市场准入制度，保证各类市场主体依法平等进入开放领域，尤其是取消对民营资本投资的各种限制，推动垄断服务行业逐步向民营经济开放，释放更多市场活力，以推动国内大循环发展。

四是开放动力由跟随融入向主动引领转变。过去中国主要是跟随型开放，外在压力不断转化为进一步开放的动力。但随着改革开放不断深化，中国参与国际规则制定的话语权逐渐提升，在国际上的地位越来越重要。跟随开放已经不能满足中国长期发展的需要。在新发展格局下，国内国际互促发展，规则、规制、管理、标准将更加衔接。从跟随开放向主动开放转变成为新发展格局下高水平对外开放的题中应有之义。当前，中国正在为积极加入CPTPP、DEPA等高标准国际经贸协定做准备。高水平对外开放的开放动力发生了根本性转变。一方面，以更务实、更灵活的方式深化国际合作。支持开放、透明、包容、非歧视性的多边贸易体制，促进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推动经济全球化朝着更加开放、包容、普惠、平衡、共赢的方向发展。另一方面，主动加入各类合作机制，积极参与全球治理体系的改革和建设。充分运用各种国际平台将有效推进经济贸易与投资合作；参与相关国际贸易投资规则的制订或修改，将不断提高中国规则变革中的话语权。由此看来，主动开放是中国在新发展格局下推动高水平对外开放的必然选择。

三 扩大高水平开放推动构建新发展格局

新发展格局是开放的国内国际双循环，对开放的水平和质量提出了更高要求。

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下，持续推进更高水平对外开放，需要在完善对外开放新体制、培育开放发展新优势、开拓国际合作新局面、筑牢对外开放安全网上下功夫。

（一）完善对外开放新体制

推动新发展格局下的高水平开放，要提升新形势下参与国际大循环的质量和水平，在巩固商品和要素流动型开放成果的同时，不断加强制度型开放，破除国内国际相衔接的制度性壁垒，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

一是深入推动商品和要素开放。新发展格局要求更好融入国际大循环，推动商品和要素进一步开放。要优化商品结构，深化优进优出。推动降低进口关税和制度性成本，扩大优质消费品、先进技术、重要设备、能源资源等进口，推动进出口向高端化、精细化发展，打造“中国商品”品牌。优化开放发展要素供给，积极探索境外高端人才出入境与停居留、跨境投融资便利化、数据信息有序开放等方面的政策制度创新，促进人才从业便利、跨境资金流动便利、数据安全有序流动。

二是持续扩大市场开放领域。持续放宽外资市场准入，引导外资更好融入国民经济循环。进一步缩减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持续推进制造业、服务业、农业扩大开放，在更多领域允许外资控股或独资经营，积极引进先进技术、管理经验和商业模式。推动重点领域开放，有序推进电信、互联网、教育、文化、医疗等领域相关业务开放。完善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支持外资加大中高端制造、高新技术、传统制造转型升级、现代服务等领域和中西部地区投资，支持外资企业设立全球和区域的地区总部、研发中心，引导外资积极参与新型基础设施建设。

三是加快拓展制度型开放。进一步推进国内体制机制改革，全面实施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推进投资贸易自由化便利化，不断完善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的营商环境。高标准高质量建设自贸试验区、自由贸易港，做好增加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工作。提升自主开放平台试验任务系统性，探索服务贸易创新试点、跨境电商综试区及各部门自行推出的试点与自贸试验

区、自由贸易港、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的创新探索联动互促。发挥好开放平台作用，努力建立与国际投资和贸易通行规则相衔接的制度体系。

（二）培育开放发展新优势

新发展格局下，以高水平开放参与国际市场，要推动国内市场和国际市场更好联通，推动内外需协调发展、良性互动，助推经济更加强劲可持续。

一是坚持内外贸一体化发展。推动高水平开放，要求内外贸一体化发展，发挥畅通国内国际双循环的关键作用。首先，要推进市场主体内外贸一体化经营，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大型流通企业，推动外贸企业拓展内销市场，打造内外贸融合发展平台，架起内外贸之间的桥梁纽带。其次，要推动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建立全国统一的市場制度规则，及时清理废除各地区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政策，打破地方保护和市場分割，促进商品要素资源在更大范围内畅通流动。最后，要推动内外贸标准互联互通，积极开展国际标准转化，推进内外销产品同线同标同质，提高产品质量和品牌竞争力，培育对外开放新优势。

二是扩大高水平双向投资。以高水平双向投资高效利用全球资源要素和市場空间，完善产业链供应链保障机制，推动产业竞争力提升。更大力度吸引和利用外资，全面优化外商投资服务，加强外商投资促进和保护，发挥外资大项目示范效应，支持外资加大中高端制造、高新技术、传统制造转型升级、现代服务等领域和中西部地区投资，支持外资企业设立研发中心和参与承担国家科技计划项目。鼓励外资企业利润再投资。坚持企业主体，创新对外投资方式，优化对外投资结构和布局，提升对外投资收益水平。完善境外生产服务网络和流通体系，加快金融、咨询、会计、法律等生产性服务业国际化发展，推动中国产品、服务、技术、品牌、标准走出去。支持企业融入全球产业链供应链，提高跨国经营能力和水平。引导企业加强合规管理，提高风险防范能力，防范化解境外政治、经济、安全等各类风险。推进多双边投资合作机制建设，健全促进和保障对外投资政策和服务体系，推动对外投资立法。

三是促进开放平台创新升级。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中国进出口商品交易

会（广交会）、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中国国际消费品博览会等是中国主动开放市场的重大决策，是与全球分享中国大市场的重要窗口，也是中国连接世界的重要纽带。要充分发挥好重要展会平台作用，推动平台经济持续健康发展，放大综合效应，增加优质产品进口，与世界共享中国大市场，既推动全球新产品、新技术、新服务“引进来”，也鼓励有实力和信誉好的中国企业高质量“走出去”，不断推动形成更多务实合作成果，满足产业升级和人民美好生活需要。

（三）开拓国际合作新局面

国际经济联通和交往是世界经济发展的客观要求，在新发展阶段坚持高水平开放，要积极与愿意同中国合作的国家、地区和企业开展合作，形成全方位、多层次、多元化的开放合作新局面。

一是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坚持共商共建共享原则，秉持绿色、开放、廉洁理念，深化经贸领域务实合作，提升贸易畅通水平，提高投资合作质量，加强国际合作，讲好中国故事。积极推动共建国家加强贸易投资规则衔接，推动削减非关税壁垒，提高技术性贸易措施透明度，提升贸易投资便利化水平。积极推动数字技术创新合作，深入对接不同区域、不同国家、不同合作对象的需求，积极参与构筑数字经济发展的区域平台和数字规则治理的新框架。积极推动“一带一路”国家绿色发展。促进多层次绿色合作，提升企业参与绿色“一带一路”建设能力。

二是推进区域和多双边经贸合作。推动建设开放型世界经济，坚持多边主义和自由贸易，坚决反对各种保护主义、单边主义和霸权主义，促进市场互联互通。要加快实施自由贸易区提升战略，继续与有关国家商谈高水平自贸协定和投资协定，不断优化自由贸易区网络布局，扩大诸边贸易协定规模。推动中国—海合会、中国—以色列、中国—挪威、中国—厄瓜多尔、中国—尼加拉瓜、中日韩等自贸协定谈判，与更多国家共建自贸区、完善升级已有自贸协定、推动中欧投资协定签署，积极推动加入《全面与进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和《数字经济伙伴关系协定》等，构建面向全球的高标准自由贸易区网络，打造和

平、创新、文明的伙伴关系，为国际合作不断创造新机遇。

三是积极参与全球治理体系改革。全球治理体系要适应国际经济格局新要求新变化，才能为全球经济提供制度保障。要积极倡导“互利共赢”的国际合作新理念，坚持向发达国家开放和向发展中国家开放并重，提高新兴市场和发展中国家在全球经济治理领域的发言权和代表性。聚焦于维护现存的合理秩序和国际准则，改革不完善、不合理的旧规则，倡导并参与制订包容公正的新规则。要加强抗疫国际合作，促进全球经济尽快复苏。支持对世贸组织进行必要改革。支持上海合作组织、金砖国家、二十国集团等平台建设。加大在数字贸易、跨境电商、移动支付等领域标准研制，为国际经贸规则制定贡献“中国方案”。

（四）筑牢对外开放安全网

构建新发展格局，推进高水平开放，要把握好开放和安全的关系，健全开放安全保障体系，增强在对外开放环境中动态维护安全的本领。

一是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要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越开放越要重视安全，把安全问题放在突出位置。既要打开窗户，也要装好纱窗，统筹好发展和安全，把握好开放的力度、进度和深度，积极应对传统和非传统风险。

二是建立系统成熟保障体系。加快研究制定适应新的国内国际形势的法律法规，填补制度空白，补齐制度短板，健全安全发展体系和法治保障，使对外开放的各方面、各环节都有章可循、有规可依。依据法律法规和借鉴国际通行规则，适应高水平对外开放需要，建立健全外商投资安全审查、反垄断审查、不可靠实体清单等制度。丰富贸易调整援助、贸易救济等政策工具，妥善应对经贸摩擦。加强国际供应链保障合作，构建海外利益保护和风险预警防范体系。

三是要增强安全开放能力。着力增强产业竞争能力、开放监管能力和风险防控能力，为对外开放保驾护航。提升规则制定能力，多边、区域、双边并举，维护自由贸易和多边主义。提升人才保障能力，积极培育经济、法律、管理等方面的国际化人才，构建多元开放引才用才机制。